

(11)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（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）；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商南县鹿城中学）的（采购学生宿舍消防自动报警系统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采购学生宿舍消防自动报警系统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陕西澄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244.09455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9.6734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澄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6月23日

